

证券代码：838243

证券简称：天时恒生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已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1 日、2024 年 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了《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1、通过关联方上海汉辰表业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发生金额	0	0	11,500,000	11,500,000	0	预计 2024 年业务需求有所增加

	不超过人民币 150 万(含税)； 2、通过关联方汉辰钟表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授权达成的达人直播合作，由公司承担相关费用，关联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含税）。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关联方天津海鸥手表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就相关产品通过各网络平台直播销售并依据直播确认单进行相关费用支付	0	444,766.53	30,000,000	30,000,000	3,235,495.58	预计 2024 年业务需求有所增加
其他							
合计	-	0	444,766.53	41,500,000	41,500,000	3,235,495.58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上海汉辰表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复兴东路 2 号 1 幢 503 室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黄震

汉辰钟表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复兴东路2号1幢1305室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陈光熠
天津海鸥手表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南路199号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徐创越

2、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汉辰芝星钟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辰芝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9335428 股（占比 46.68%）。

上海汉辰表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辰表业”）直接持有汉辰钟表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辰钟表”）100%股权，直接持有天津海鸥表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集团”）65%股权。海鸥集团直接持有天津海鸥手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鸥技术”）100%股权。

汉辰表业间接持有海鸥技术 65%股权，间接持有汉辰芝星 84.44%股权。

海鸥技术、汉辰钟表均受汉辰表业控制。

董事梁卫东先生在汉辰表业集团任职副董事长；董事徐创越先生为海鸥技术的法定代表人，在汉辰表业任职董事兼总经理，在海鸥技术任职董事长。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先生，上述关联企业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梁卫东先生、徐创越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

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协议具体内容与交易金额以签订的订单及执行的结算金额为准。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行为，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天时恒生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1日